**2019年滨江区地方债务决算情况**

（1）举借规模

经杭州市财政局批准下达，2019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70.26亿元，较上年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.50亿元。在批准的限额内，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1.50亿元，其中：新增债券5.50亿元，再融资债券16亿元。

（2）结构

截至2019年末，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70.26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56.26亿元，占80.1%；专项债务14亿元，占19.9%。

（3）使用

2019年，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5.50亿元，其中：用于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住房建设4亿元，占 72.7%；用于学校建设1.50亿元，占27.3%。

（4）偿还

2019年，我区财政共安排还本支出16亿元，其中，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6亿元，均用于偿还存量政府债务。我区财政共安排付息支出2.46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付息支出2.09亿元，占85%；专项债券付息支出0.37亿元，占15%。